花蓮縣文化局圖書館行動書車服務申請表

填表日期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申請單位名稱		
活動名稱		
活動地點		
申請單位聯絡人	姓名：　　職稱：	
	電話：　　手機：	
	E-mail：	
活動情形調查	活動是否具公益性質	□是 □否
	活動地點是否屬合法公共開放空間活動，民眾可自由進出	□是 □否
	停放空間是否有至少需達長度9公尺、寬度6公尺、高度4公尺以上，借還書桌椅空間約長5公尺、寬3公尺	□是 □否
	能否提供桌、椅設備(非必要、配合活動提供)	□是 □否
	能否提供備用110V 電力插座設備(非必要、配合活動時間提供)	□是 □否
申請服務項目	辦理借閱證及圖書借還	□是 □否
	其他：	
申請服務時間	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 星期_____ □09:00-12:00場　□08:30-12:00場 □08:00-12:00場　□09:30-12:00場 □可依專案性質彈性調整	
申請單位蓋章		

※注意事項：

1. 停放地點：申請單位需提供足夠且無安全疑慮之空間停放行動書車，並不得違法使用公共通行用道路，以免妨礙交通及人員安全。
2. 為利場地確認，請於活動前兩週檢附申請書申請。
3. 取消申請請於3日前告知。
4. 若有突發狀況、颱風下雨或其他不可抗力事件發生，書車無法提供服務，本局將與申請單位協調取消或擇期辦理。
5. 週一不提供服務。
6. 洽詢電話：本局圖書資訊科03-8227121#155 林先生。
   申請表電子檔請 E-mail 至 lin0814@mail.hccc.gov.tw 。